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**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7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所有会议议案资料均在本次会议召开前提交全体董事。会议于2026年7月24日14:30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董事长朱阳军先生主持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（一）审议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**

关联董事朱阳军、陈首智、苏江、邓小社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四次会议、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此次对外投资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%，将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，该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4票回避

特此公告。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7月24日